

中期報告

2004



金輝

集團有限公司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06,181	473,017
其他經營收入		40,860	29,585
航海相關開支		(435,181)	(336,335)
運費到付協議之虧損 (包括未變現虧損撥備)		(523,980)	—
商品銷售成本		(139,211)	(100,420)
員工成本		(17,622)	(14,957)
其他經營開支		(29,527)	(21,055)
其他(開支)收入淨額		(715)	11,596
折舊及攤銷		(37,419)	(31,826)
<b>經營(虧損)溢利</b>	2	<b>(136,614)</b>	9,605
利息收入		935	2,968
利息開支		(9,041)	(10,713)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b>(144,720)</b>	1,860
稅項	3	(951)	279
<b>日常業務之除稅後(虧損)溢利</b>		<b>(145,671)</b>	2,139
少數股東權益		65,980	(3,663)
<b>本期間虧損淨額</b>		<b>(79,691)</b>	(1,524)
<b>每股基本虧損(港元)</b>	4	<b>(1.514)</b>	(0.029)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b>1,484,586</b>	1,430,045
無形資產		<b>112</b>	119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b>(25)</b>	(27)
其他投資		<b>36,523</b>	37,7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b>20,766</b>	21,549
		<b>1,541,962</b>	1,489,475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7,231</b>	34,161
短期投資		<b>10,887</b>	10,445
應收貿易賬項	5	<b>107,278</b>	75,4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b>120,751</b>	72,938
已抵押存款		<b>30,301</b>	30,551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10,575</b>	122,556
		<b>707,023</b>	346,086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	6	<b>70,885</b>	56,09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b>237,640</b>	141,581
虧損撥備		<b>411,627</b>	-
稅項		<b>950</b>	510
有抵押銀行貸款		<b>63,178</b>	63,309
有抵押銀行透支		<b>18,765</b>	42,340
		<b>803,045</b>	303,838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96,022)</b>	42,248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45,940</u>	<u>1,531,723</u>
非流動負債		
虧損撥備	91,486	—
有抵押銀行貸款	<u>612,293</u>	<u>643,891</u>
	<u>703,779</u>	<u>643,891</u>
少數股東權益	<u>329,155</u>	<u>395,135</u>
資產淨值	<u>413,006</u>	<u>492,697</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2,624	52,624
儲備	<u>360,382</u>	<u>440,073</u>
股東權益	<u>413,006</u>	<u>492,697</u>

##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資產 之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 溢利(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2,624	288,733	143,924	2,023	4,578	815	492,697
本期間虧損淨額	-	-	-	-	-	(79,691)	(79,691)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u>52,624</u>	<u>288,733</u>	<u>143,924</u>	<u>2,023</u>	<u>4,578</u>	<u>(78,876)</u>	<u>413,006</u>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52,624	288,733	139,656	2,023	-	(35,861)	447,175
綜合賬目而產生之滙兌儲備	-	-	(1)	-	-	-	(1)
出售附屬公司而撥出	-	-	(147)	-	-	-	(147)
未於損益表確認之虧損淨額	-	-	(148)	-	-	-	(148)
本期間虧損淨額	-	-	-	-	-	(1,524)	(1,524)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u>52,624</u>	<u>288,733</u>	<u>139,508</u>	<u>2,023</u>	<u>-</u>	<u>(37,385)</u>	<u>445,503</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b>426,762</b>	17,17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b>(83,689)</b>	53,218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31,479)</b>	(48,5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b>311,594</b>	21,845
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80,216</b>	48,867
六月三十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391,810</b>	70,7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之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10,575</b>	129,816
有抵押銀行透支	<b>(18,765)</b>	(59,104)
	<b>391,810</b>	70,712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業績已由本集團核數師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已發出一項毋須修訂之審閱結論。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有關披露規定而編製，並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全年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一併參閱。

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按主要業務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運費及船租	850,867	362,709	(138,143)	(970)
貿易	155,314	110,308	5,237	(270)
在中國之投資	-	-	6,481	737
其他業務	-	-	(10,189)	10,108
	<b>1,006,181</b>	<b>473,017</b>	<b>(136,614)</b>	<b>9,605</b>

本集團之運費及船租業務遍佈全球，故不能歸納於任何特定之地域。期內，本集團貿易業務之營業額主要源自香港及中國，比率分別為45%（二零零三年：90%）及54%（二零零三年：10%）。於上述兩段期間內，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包括物業投資、外匯交易及短期投資則主要位於香港。

## 3.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951)	-
以往期間之超額撥備	-	279
	<u>(951)</u>	<u>279</u>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提撥準備。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本集團在其他有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一概毋須繳納稅款。

## 4. 每股虧損

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之虧損淨額79,69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2,624,248(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624,248)股計算。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起生效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由於上述兩段期間均無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5.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給予租船人之信貸期由15日至60日不等，視乎不同種類之船舶而定。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條款則視乎客戶之財務評級及付款紀錄而定。所有客戶均設有信貸限額，並僅在高級管理層批准後方可修訂。一般信貸期為銷售發生當月後60日至120日內付款。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90日	83,855	60,431
91 – 180日	21,083	11,953
181 – 365日	1,688	1,520
365日以上	652	1,531
	<u>107,278</u>	<u>75,435</u>

#### 6. 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90日	62,561	47,579
91 – 180日	481	1,126
181 – 365日	805	279
365日以上	7,038	7,114
	<u>70,885</u>	<u>56,098</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本期間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期內之綜合營業額為1,006,18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13%。本期間之虧損淨額為79,69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虧損淨額則為1,524,000港元。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為1.514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每股基本虧損則為0.029港元。期內之虧損全因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所訂立之運費到付協議(「運費到付協議」)項下之虧損所致。

**運費及船租。**散裝乾貨業務市場之運費於二零零四年年初達至破紀錄之水平。然而，由於中國有關當局實施宏觀經濟調控措施，使到市場對中國之經濟抱負面看法，加上燃油價格處於歷史新高，所有散裝乾貨業務之運費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向下調整。波羅的海航運指數由二零零三年年底之4,765點大幅飆升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初之5,681點，但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下旬下跌至2,622點，及至季末時為3,005點。

期內本集團航運業務之營業額為850,86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35%。由於受到運費到付協議（包括已平倉及未平倉之運費到付協議）所產生之虧損523,980,000港元所致，期內本集團航運業務錄得138,143,000港元之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970,000港元之虧損。

鑑於航運市場好轉，尤其於二零零四年年初期間，本集團訂立若干運費到付協議以減低運費上揚所帶來之風險。然而，散裝乾貨航運市場之運費由二零零四年三月起突然下跌，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進一步下跌，本集團因而蒙受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訂立之運費到付協議而產生之已變現虧損，以及就該等運費到付協議之未變現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訂立之運費到付協議大部份已經平倉，故本集團在此等已平倉運費到付協議之虧損亦已實現。因此，有關運費到付協議（包括已平倉及並未平倉之運費到付協議）所產生之虧損為523,980,000港元，已計算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

董事會一直注視航運業務目前之市況，並時刻監察，於有需要時調整本集團之船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八日，本集團訂約以總代價56,500,000美元（約440,700,000港元）出售兩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共39,808,000美元（約310,502,000港元）之機動船舶「Jin Tai」及「Jin Kang」，並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交付予獨立買家。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承諾購買五艘新造船隻，總購入價為133,020,000美元（約1,037,556,000港元），其中三艘將於二零零五年交付，餘下兩艘則將於二零零七年交付。

本集團擬將出售機動船舶「Jin Tai」及「Jin Kang」所得之款項約187,400,000港元用作償還銀行貸款，而餘款則用作額外營運資金。董事會相信，在出售兩艘機動船舶後，流動比率將可改善至更健康之水平。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之所有自置船舶均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出之估值，本集團之十艘自置船舶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約為1,606,800,000港元，而該等船舶之賬面淨值則約為1,263,800,000港元。

**貿易及在中國之投資。**本集團化工及工業原料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為155,31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1%。本集團去年同期之貿易業務受到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所影響。由於經濟復甦，化工及工業原料之需求及價格上升，本集團之貿易業務表現於期內有所改善，錄得溢利5,23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270,000港元。由於各類商品之需求及價格上升，本集團在中國山西省生產冶金焦炭之合作合營企業之投資取得令人滿意之成績。本集團在中國之投資於期內錄得溢利6,48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溢利則為737,000港元。

##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抵押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增加至440,87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10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減少至694,23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9,540,000港元)，其中12%、9%、27%及52%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證券、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以股東權益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至66%(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主要以美元及港元結算。

**資產抵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固定資產1,168,35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2,488,000港元)、短期投資2,55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7,000港元)、存款30,30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551,000港元)及七間(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七間)擁有船舶公司之股份均已抵押，並以轉讓七間(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七間)擁有船舶公司之租船合約收入，作為本集團所動用信貸之擔保。

**資本支出及承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本支出總額為98,48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98,000港元)，其中約93,15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644,000港元)用於建造本集團之新造船舶。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五艘（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艘）新造散裝乾貨船舶作出資本支出承擔，該等船舶之總購入價約為1,037,55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516,000港元），而已訂立合約但未撥備之總金額（扣除已付訂金）則約為919,76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872,000港元）。

**或然負債。**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日常業務中向第三者提供為數2,340,000港元之若干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撥備之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2名全職僱員及260名船員（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名全職僱員及262名船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外福利。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採納任何認購股權計劃。

## 展望

從運費及船舶價格大幅波動可見航運業漸趨反覆，尤以貨運市場為甚。為管理該等風險及避免重大虧損，董事會確認有需要就其運費到付協議之業務採取更審慎及有效之策略，以減低及監察市場相關及財務上之風險。

除本集團之十艘自置船舶外，本集團現時亦經營約十三艘租賃散裝乾貨船舶，包括一艘好望角型、七艘巴拿馬型及五艘大靈便型。所有散裝乾貨業務之運費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底開始回升，而波羅的海航運指數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初升至約4,100點之水平。董事會亦察覺近期燃油價格上漲對航運業或會造成影響。然而，董事會相信，散裝乾貨航運需求之基本因素仍維持不變，而船舶之供應於未來數年仍然緊張。董事會深信，持續穩健之運費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數年業績之佳兆，因此，董事會將考慮在適當時間擴充本集團之自置船隊。董事會亦預期本集團之貿易及在中國之投資亦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回報。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注視航運業務目前之市況，並時刻監察，於有需要時調整本集團之船隊。此外，為使船隊維持一個平衡之租賃組合，本集團將為旗下部份船舶訂立較長期之合約，以確保本集團之未來盈利有更高之確定性，並採納更多嚴謹之風險管理程序。

###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權益及購入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好倉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本公司		Jinhui Shipping	
		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持有 Jinhui Shipping 之股份數目	佔 Jinhui Shipping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吳少輝	家族權益	2,134,000	4.06%	—	—
	其他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吳錦華	其他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吳其鴻	其他權益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蘇永雄	家族權益	218,000	0.41%	15,000	0.02%

附註：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Lorimer Limited (以一九九一年吳興波信託之受託人身份) 為 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合法擁有法人，而 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 則為 30,385,628 股本公司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7.74%) 及 494,049 股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Jinhui Shipping」) 股份 (佔 Jinhui Shipping 已發行股份總數 0.5%) 之合法及實益擁有法人。一九九一年吳興波信託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合資格受益人包括吳氏家族成員。吳少輝先生及吳錦華先生均為 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 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及備存於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期內概無擁有或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力。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持有本公司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	30,385,628	57.74%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之通知。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外，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一日